

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
决议

时间：2024年9月26日

地点：南京市江宁区醴泉路118号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出席会议人员：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余其俊、李力）

2024年9月26日，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在南京市江宁区醴泉路118号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召开。应到委员2人，实到委员2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章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规定。

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委员李力主持会议，经表决通过了下列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核查，部分激励对象因离职已不符合股权激励条件，公司拟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激励计划》等的相关规定，流程合规。同意公司回购注销上述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全部股份。

经表决，赞成2票，反对0票，弃权0票，一致通过该项议案。

本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特此决议。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余其俊  _____

2024年9月26日

(本页无正文,为江苏苏博特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之签字页)

委员签字:

李力  _____

2024年9月26日